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絡人：蔡翔安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02-29379611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100326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來函

主旨：檢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公開受理「2023文化部文化資產學院補助計畫」，線上申請截止日期為本(111)年11月2日(星期三)17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1年10月11日文資研字第11130112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文化部文化資產學院」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之虛擬式學院，以人才培育為宗旨，透過公私資源整合及經費補助機制，有系統推動與全國產、官、學、研、民攜手合作各項文資人才培育計畫；補助類型依培育人才個別屬性區分為不同群組，補助之內涵並將適時進行調整。
- 三、旨揭徵件計畫將規劃於明(112)年補助教學、研發及推廣計三大群組，相關重點摘要說明略下：
 - (一) 教學群組：
 - 1、每校以申請一案為原則，110、111年度已受補助之多年期學程於112年度仍持續執行之學校，無需申請新案。
 - 2、學程內每年度課程與文化資產議題相關者(一般基礎性或專業性等課程導入文資內涵或案例應用等亦可計入)須占當年度課程數70%以上。
 - (二) 研發群組：每一計畫主持人僅能申請一案。

(三) 推廣群組：補助類型為中小學生文資教育課程，主題須結合在地文化或文資特性並有課程產出；單位申請時須附上擬合作中小學之合作意向同意書。

四、相關申請方式：

(一) 請提案申請人至文化資產學院網站

(<https://coch.boch.gov.tw/>) 下載申請相關文件，並請註冊取得申請帳號及密碼。

(二) 旨揭計畫請依規定於111年11月2日(三)17時前完成線上上傳申請計畫書後，並請於111年11月4日(五)17時前備函送達文化部文化資產局（公文即可，不需附申請資料），該函文主旨請註明申請「2023文化部文化資產學院」OO群組及計畫名稱，說明欄亦請註明計畫主持人姓名及已完成線上申請作業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文化資產學院，電話：04-22177777分機6606黃專員、分機6611林專員。

六、隨文檢附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來函乙份（如附件）供參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教務處、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